

共青团四川农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团委发〔2021〕30号

关于举行 2022 年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 校内预选赛相关事宜的通知

都江堰校区团委、研究生院团委、学院团委：

为进一步深化创新创业实践育人成效，增强大学生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提前为第十三届“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和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选拔、培育优秀参赛作品，现决定启动 2022 年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校内预选赛，有关事宜安排如下：

一、参赛对象

2022 年 6 月 1 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以及毕业五年以内的毕业生（2017 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均可参赛。

二、项目类型

项目可以是参赛者所提出的技术、产品和服务，可以是参赛者参与的发明创造或经授权的发明创造，也可以是一项可能实现

开发的概念产品或服务。

同时鼓励参赛项目能够将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下一代通讯技术、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紧密结合,服务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发挥互联网在促进产业升级以及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中的作用,促进制造业、农业、能源、环保等产业转型升级;发挥互联网在社会服务中的作用,创新网络化服务模式,促进互联网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等深度融合。

因第十三届“挑战杯”创业计划竞赛和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正式通知还未发布,暂定按照上届大赛通知要求,大赛围绕聚焦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和乡村振兴,设置五大参赛项目类型(大赛通知正式发布后若有新调整将另行通知):

(一) 科技创新和未来产业

突出科技创新,在人工智能、网络信息、生命科学、新材料、新能源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二) 乡村振兴

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从“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等方面,在农林牧渔、电子商务、旅游休闲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三) 城市治理和社会服务

围绕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在政务服务、消费生活、医疗服务、教育培训、交通物流、金融服务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四）生态环保和可持续发展

围绕可持续发展战略，在环境治理、可持续资源开发、生态环保、清洁能源应用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五）文化创意和区域合作

突出共融、共享，紧密围绕“一带一路”和“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经济圈”等经济合作带建设，在工艺与设计、动漫广告、体育竞技和国际文化传播、对外交流培训、对外经贸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三、赛道设置

（一）创业计划赛道

1.学生创意组

创意组面向全日制在校本科生、研究生。参赛项目应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大赛正式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以商业计划书评审、现场答辩等作为主要评审内容，并符合以下条件：

①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团队负责人及成员须均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或研究生。

②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③若项目涉及核心技术，团队负责人或团队成员至少有 1 项该核心技术的专利或科研成果署名，并提供相应的支撑证明材料。

2. 师生共创组

基于国家级重大、重点科研项目的科研成果转化项目，在大赛正式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以商业计划书评审、现场答辩等作为主要评审内容，并符合以下条件：

①参赛申报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学生（即 2017 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

②参赛项目中的教师须为高校在编教师（2022 年 6 月 1 日前正式入职）

（二）创业实践赛道

1. 学生实践组

参赛项目已进行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并符合以下条件：

①参赛申报人须为初创企业法定代表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 5 年以内的学生（即 2017 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②若项目涉及核心技术，团队负责人或团队成员至少有 1 项该核心技术的专利或科研成果署名，并提供相应的支撑证明材料。

③项目的股权结构中,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2.师生共创组

基于国家级重大、重点科研项目的科研成果转化项目,或者教师与学生共同参与创业且教师所占权重比例大于学生的项目,并符合以下条件:

①参赛项目已注册成立公司,公司注册年限不得超过5年(2017年3月1日后注册),师生均可为公司法定代表人。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股权结构中,师生股权合并计算不低于51%,且学生参赛成员合计股份不低于10%。

②参赛申报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学生(即2017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

③参赛项目中的教师须为高校在编教师(2022年6月1日前正式入职)

(三)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红色筑梦之旅面向在校生或毕业未满5年的毕业生,要求项目在推进革命老区、贫困地区、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以实现社会价值、助力乡村振兴、公益扶贫等作为参赛项目的主要评价内容。根据项目性质和特点分为公益组、创意组和创业组。

1.公益组

参赛项目以社会价值为导向,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并符合以下条件:

以创办不以盈利为主要目的的社会组织或企业的计划或实践等作为参赛项目。项目须拥有较强的公益特征(有效解决社会问题,项目收益主要用于进一步扩大项目的范围、规模或水平)、创业特征(通过商业运作的方式,运用前期的少量资源撬动外界更广大的资源来解决社会问题,并形成可自身维持的商业模式)、实践特征(团队须实践其公益创业计划,形成可衡量的项目成果,部分或完全实现其计划的目标成果)。以创新性、公益性、实践性和可行性等作为本主体赛事作品的主要评价内容。

①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者社会组织,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②师生共创的公益项目,若符合红色赛道要求,可以参加该组。

2.创意组

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的痛点问题、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融合,且符合以下条件:

①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②师生共创的商业项目不允许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

道。

3.创业组

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的痛点问题、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融合，且符合以下条件：

①参赛项目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如已注册成立机构或公司，学生须为法定代表人。

②师生共创的商业项目不允许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四、参赛形式

以学院为单位统一申报，参赛者可自行组成学科优势互补、专业配备科学、人员结构合理的创业团队，并以团队形式参赛。每支参赛团队人数限定在3-10人，指导老师不超过3人，鼓励跨学院组队参赛（小组成员须协商明确项目申报学院），一般要求团队中要有技术、管理、市场营销、财务、法律等方面的人才。

五、参赛要求

大赛以参赛申报表（附件2）、商业计划书、PPT等项目介绍材料（附件4）的盲评和现场路演等形式组织评审。商业计划书和项目介绍材料一般应包括：计划概述、可行性分析报告、产品介绍、市场分析、公司组织与管理设计、公司经营规划与设计、

商业模式、团队介绍、财务分析、资本需求、融资方案和回报以及相关附件资料等，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3 和附件 4。

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需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人情况、股权结构等。参赛项目可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

六、赛程安排

（一）全校动员（9 月-10 月）

（二）院内初赛（10 月-11 月下旬）

（三）校内预选赛（12 月-次年 3 月）

1.校区复赛

①11 月 26 日上午 12：00 前：各学院将拟推作品名单电子版（附件 1）、项目申报表电子版（附件 2）、商业计划书电子版（附件 3）和项目简介材料电子版（附件 4）发至校团委学生创新创业服务中心邮箱：2264077501@qq.com，都江堰校区由校区团委自行安排。

②11 月 29 日-12 月 9 日：组织校内外专家评审，各校区统计复赛成绩，各类别作品按分配奖励指标（另行通知）择优参加校区决赛。

各学院可推荐 0-5 件作品参加校区复赛，在 2020 年全国大

学生创业大赛中获评优秀集体奖的单位增加 2 个指标,具体明细见附件 5。历届国赛铜奖、省赛金奖及省赛银奖项目重新打磨参赛不占学院指标,创业实践赛道项目不占用学院指标。创业实践赛道团队和往届获奖团队可直接参加校区决赛。

2.校区决赛(12月中旬,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创业计划赛和红色筑梦之旅赛道作品参加答辩,每件作品不超过 4 人参加答辩,评委会议商定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作品名单,并推荐参加全校总决赛的作品。

3.全校总决赛(3月上旬,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分别举行创业计划赛、创业实践赛、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全校总决赛,每件作品不超过 4 人参加答辩,评委会议商定获奖名单和进入省赛备战营作品名单。

(四)省赛项目培育(12月下旬-次年8月)

1.双创训练营(12月下旬-次年1月)

校区总决赛结束后,推荐参加全校总决赛的作品进入双创训练营。

2.省赛备战营(3月-8月)

全校总决赛结束后,遴选不超过 40 支团队进入省赛备战营。

3.省赛特训营(5月-8月)

根据项目打磨情况,从省赛备战营项目中遴选不超过 15 个重点团队进入省赛特训营。

七、相关要求

1.所有参赛团队须在省赛前通过登录“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钉钉平台进行网上报名,并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进行网上报名(报名系统开放时间另行通知)。各部门、学院要充分落实参赛工作,按目标任务做好项目报送(期望报备数见附件6),并做好重点团队的挖掘、培育,特别是教师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学院师生扶贫和乡村振兴项目的包装和发掘。

2.参加SYB培训并结业的同学届时需以第一作者的身份在大创网上进行网上报名参赛后方可第二课堂成绩单相应板块加分,否则只记录不记分。

八、奖励办法

1.所有参赛团队均可在第二课堂成绩单根据相关规定加分,获奖团队加分参照第二课堂成绩单标准另算(18、19级按旧标准执行,20、21级按新标准执行)。

2.校赛获奖团队颁发证书,国赛和省赛主赛道获奖团队参照《四川农业大学本专科生单项奖学金评审管理办法》颁发证书和奖金:国赛级(A级)特等奖**20000**元/项、一等奖(或金奖)**10000**元/项、二等奖(或银奖)**5000**元/项、三等奖(或铜奖)**2000**元/项;省赛级(B级)一等奖(或金奖)**2000**元/项、二等奖(或银奖)**1000**元/项、三等奖(或铜奖)**500**元/项。同一项目多重获奖的按最高级别标准奖励,不重复奖励。

3.教师指导学生主赛道项目获奖,参照《四川农业大学教职工奖励办法》《四川农业大学教师工作业绩评分标准》奖励。校

团委对主赛道国赛获奖和省赛金奖团队指导教师单列奖金,其中国赛金奖 2 万元、银奖 1 万元、铜奖 5000 元、省级金奖 3000 元(按最高获奖级别奖励,不累加)。

4.在《四川农业大学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考核办法》中单列 4 分,参赛项目数(以 2022 年 6 月 20 日截止系统统计为准)达到学院总人数 5%的(计算时小数点后数字四舍五入计算),计 3 分,每增加一个项目计 0.2 分。

5.根据各学院组织及获奖情况设立 5 个优秀集体奖指标(按团体总积分排名评选)。其中,团体积分全校前五名颁发奖杯,并按照第一名 5000 元、第二 4500 元、第三名 4000 元,第四名 3500 元、第五名 3000 元进行奖励。

(1)团体积分计算方式:国赛一等奖 230 分,二等奖 200 分,三等奖 180 分;省级一等奖 150 分,二等奖 120 分,三等奖 100 分;校级一等奖 70 分,二等奖 40 分,三等奖 20 分,优秀奖 10 分。同一作品得奖分数不累计,按所得最高奖励进行积分。

如遇总积分相等,则以金奖数决定团体总分名次,以此类推至铜奖。若获奖等级和个数完全相同,则名次并列。

(2)项目计算办法:

项目人数	第一作者	第二作者	第三作者	第四及以上
二人项目	70%	30%		
三人项目	60%	25%	15%	
四人以上项目	50%	20%	平分剩余得分	

附件：

1.2022 年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校内预选赛拟推项目汇总表

2.2022 年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校内预选赛项目申报表

3.2022 年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校内预选赛项目计划书格式

4.项目简介材料要求

5.各学院推荐参赛项目数

6.各学院期望报备项目数



校团委办公室

2021 年 9 月 30 日印

附件 2

**2022 年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
校内预选赛项目申报表**

学院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申报者姓名

(集体名称)： _____

类别：

☐ 创业计划赛道

☐ 创业实践赛道

☐ 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项目名称				
项目分类	☐ 已创业 ☐ 未创业			
项目赛道	创业计划赛道： ☐ A.学生创意组 ☐ B.师生共创组 创业实践赛道： ☐ C.学生实践组 ☐ D. 师生共创组 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 E.公益组 ☐ F.创意组 ☐ G.创业组			
团队成员 （可自行 增加行 数，最多 10人）	姓名	学号	联系方式	备注（负责人/成员）
项目简介 （500字 以内）				

公司概况 (500 字 以内，已 商业注册 的项目填 写)	
社会价值 (500 字 以内)	

创新意义 (500 字以内)	
发展前景 (500 字以内)	
学院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 注	

填写说明：

1. 每个项目填写一份表格，此表可复制
2. 表中，已创业：已经开始实施，或已成立公司；未创业：创意阶段，还未完全实践
3. 如参赛团队需说明表中未涉及事宜，请在备注栏中写明。

附件 3

2022 年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校内预选赛 项目商业计划书格式

一、标题

- 1.文件标题：字体，黑体；字号，三号字。
- 2.文件副标题：字体，楷体；字号，小三号字。

二、正文

- 1.一级标题：字体，宋体；字号，四号，加粗。
- 2.二级标题：字体，宋体；字号，四号。
- 3.三级标题：字体，宋体；字号，小四号，加粗。
- 4.正文：字体，宋体；字号，小四号字；行距，一倍行距。

三、其他

- 1.除标题层级外的数字和英文均使用 TimesNewRoman 字体。
- 2.标题层级：一、，（一），1，①；（注意：在段落标题中，大写汉字数字后用“、”号；括号后不用符号；阿拉伯数字后用“.”号；单独提行的标题后不用符号。）
- 3.纸张，A4 纸；页边距，版面页边距上空 2.5cm，下空 2cm，左空 2.5cm，右空 2cm。页码位于页面底端，居中对齐，首页不显示页码。一级标题段前段后空 0.5 行，正文段前、段后空 0.5 行，字符间距为标准间距。

注：以上为原则规范，字号、页边距、行距等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附件 4

项目介绍材料要求

1.项目介绍材料为项目商业计划书和 20 页以内 PPT(转 PDF 格式)，仅提交 PDF 文档。

2.其他相关证明材料需扫描在同一 PDF 文档上传。

3. 项目商业计划书及项目介绍 PPT 建议需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封面(名称+定位)：要有公司名称或项目名称、品牌名称、统一标识或 LOGO，标题也可以是高度概括的远景或定位，含有参赛赛道、组别信息和团队信息。

(2) 市场价值：要体现市场价值或社会价值，要有市场渗透率、国际趋势和主要面对的市场受众人群、有没有相关政策与地方落地的细则等方面的展示，建议使用饼状图或高度概括的语言或数字。

(3) 市场需求与痛点：市场现象，市场需求，解决方法，有效解决痛点问题，重申定位、引出产品等。

(4) 产品或服务：承接定位，展示产品形态或载体，引出用户使用场景，展示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或使用流程；展示产品的核心技术和项目支撑；产品的研发地位、历程与项目进展。图文展示，尽量用较少的文字进行描述。

(5) 优势分析与竞争分析：通过比较实验室阶段或调研阶段某些指标的差异，进行优势分析；与相关企业或相关产品进行产品或竞

争分析，产品或竞争分析的指标与数据一定要清晰可见，并用高度总结与提炼的特色词汇展示 3-4 个核心竞争优势。

（6）商业模式：展示核心盈利模式，现阶段实现赢利的 1-2 个点，产业链上下游以及与客户之间的关系。

（7）团队介绍：介绍团队成员在团队或公司的主要职责，擅长的领域及技能，有成功创业或融资的经验需重点提出，可展示团队成员曾任职的公司或创造的成绩，顾问及专家团队重点介绍科研和指导实力，图片使用真实图像，有商务职业照更佳。

（8）营销策略：展示最适合的营销方式，包含线上线下等主要的营销方式，通过案例的形式进行展示，同时多放有实际效果的团队营销的实景图片；若有未来将实行的营销策略，也可举例进行描述展示。

（9）市场验证效果（成绩）：用户访问量、注册量、销售额、复购率等数据情况展示，若缺失实际数据，需列出调研样本、方式及反应出来的结果；合作品牌、企业、融资情况、媒体曝光、所获奖项专利等都属于有价值的成果，可以以公司或团队成长轨迹或阶段为数据节点进行 4-5 个核心数据的增长情况进行介绍或展示。

（10）财务与融资计划：财务状况简洁明了，包括成本、收入、利润、净利润；介绍融资阶段、资金用途等；用饼状图或较少的文字进行呈现。

（11）未来发展计划：写清时间线、未来发展情况、发展指标与数据，目标内容以概念化的数据为向导，发展成熟的企业可做 3-5 年规划，纯互联网及创意阶段的项目请做 1-2 年以内的规划。

（12）封底：可以是一句关于项目的标语，附公司 LOGO 或图片，但需简洁美观且易记。

附件 5

各学院推荐参赛项目数

校区	学院	可推上限
雅安校区	理学院	5
	生命科技学院	5
	机电学院	5
	食品学院	7
	信息工程学院	5
	水利水电学院	5
	人文学院	5
	法学院	5
	体育学院	5
	艺术与传媒学院	5
成都校区	农学院	5
	动物科技学院	5
	草业科技学院	5
	动物医学院	7
	林学院	5
	园艺学院	7
	风景园林学院	5
	资源学院	7
	环境学院	5
	经济学院	5
	管理学院	7
都江堰校区	建筑与城乡规划学院	5
	土木工程学院	5
	商旅学院	5

各学院计划推荐 0-5 件作品，在 2020 年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中获评优秀集体奖的单位可额外增补 2 个指标。

附件 6

各学院期望报备项目数

学院	在校本科生人数	期望报备项目数
草业科技学院	315	16（含 6 个红旅）
动物科技学院	862	43（含 17 个红旅）
动物医学院	1555	78（含 31 个红旅）
法学院	1630	82（含 33 个红旅）
风景园林学院	1792	90（含 36 个红旅）
管理学院	1936	97（39 个红旅）
环境学院	1244	62（含 25 个红旅）
机电学院	1905	95（含 38 个红旅）
建筑与城乡规划学院	1586	79（含 32 个红旅）
经济学院	1875	94（含 38 个红旅）
理学院	1629	81（含 33 个红旅）
林学院	1365	68（含 27 个红旅）
农学院	1346	67（含 27 个红旅）
人文学院	1946	97（含 39 个红旅）
商旅学院	2483	124（含 50 个红旅）
生命科学学院	1689	84（含 34 个红旅）
食品学院	1561	78（含 31 个红旅）
水利水电学院	1618	81（含 32 个红旅）
体育学院	1160	58（含 23 个红旅）
土木工程学院	1449	72（含 29 个红旅）
信息工程学院	2122	106（含 42 个红旅）
艺术与传媒学院	1445	72（含 29 个红旅）
园艺学院	987	49（含 20 个红旅）
资源学院	1325	66（含 27 个红旅）
总计	36825	1841（含 737 个红旅）